

广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17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2017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2017 年部门预算报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安排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表
- 九、市级财政专项资金预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和会议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一、项目支出政府采购预算表

第一部分 广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概况

一、广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中央和省、市关于民族、宗教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和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和督促检查。

（二）负责协调推动有关部门履行民族、宗教工作相关职责，促进民族政策在经济发展和社会事业有关领域的实施，防范利用宗教进行非法、违法活动，抵御境外利用宗教进行渗透活动。

（三）研究提出协调民族、宗教关系的工作建议，协调处理民族、宗教关系中的重大事项，参与协调涉及民族、宗教因素的社会维稳工作，保障少数民族和宗教界的合法权益，维护民族、宗教领域的和谐稳定。

（四）负责组织、指导民族、宗教政策和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工作，组织议定本市少数民族经济、文化、教育等专项规划，组织协调本市涉及民族因素的文化、体育等活动依法履行宗教事务管理职责，保护公民宗教信仰自由，保护宗教团体和宗教活动场所的合法权益，保护正常宗教活动。

（五）指导本市民族、宗教团体依法依规开展活动，支持民族、宗教团体加强自身建设，推动民族、宗教团体和开展爱国主义、社会主义、拥护祖国统一和民族团结教育，办理民族、宗教团体需政府帮助或协调的有关事务。

（六）依法管理民族、宗教方面的涉外事务，参与涉及民族、宗教事务的对外宣传工作，组织指导民族、宗教团体

开展对外友好交往。

(七) 协助有关部门做好全市少数民族干部的培养、教育、选拔和使用工作，帮助宗教团体做好宗教人士的培养教育工作。

(八) 指导区、县级市民族、宗教事务部门的工作，组织培训民族、宗教工作干部，建立和落实基层民族、宗教工作责任制。

(九) 承办市委、市政府和上级民族宗教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广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设行政单位 1 个；事业单位 1 个，其中：参公事业单位 0 个、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0 个、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 个、财政核补事业单位 0 个、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0 个、经费自筹事业单位 0 个、公益三类事业单位 0 个、经营服务类事业单位 0 个。与 2016 年相比，无增减变化。

纳入 2017 年部门预算编报范围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广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行政单位
2	广州市宗教团体事务协助管理办公室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三、部门人员构成

总编制人数 79 人，在职实有人数 68 人，其中：行政编制 35 人、事业编制 29 人、军转干编制 1 人、后勤服务人员 3 人、其他编制 0 人；离退休人员 38 人，其中：离休 1 人、退休 37 人；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 4 人。

与 2016 年对比，编制人数增加 4 人，在职实有人员增

加 6 人，离休人员减少 1 人，退休人员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17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2017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广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17 年收支总预算 2,970.46 万元（详见表一），其中：本年收入 2,970.46 万元，占收入预算 100%；本年支出 2,970.46 万元。

二、2017 年部门预算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收入预算 2,970.46 万元（详见表二），其中：财政拨款收入（财政补助收入）2,970.46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2,970.4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万元），占 10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上年结转 0 万元，占 0%；其他各类资金 0 万元，占 0%。

三、2017 年部门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支出预算 2,970.46 万元（详见表三、表四）。

按支出预算的经济分类，包括：基本支出 2,157.29 万元，占支出预算 72.62%，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898.82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12.1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46.30 万元；项目支出 813.17 万元，占支出预算 27.38%，其中：经常性项目 688.32 万元，一次性项目 124.85 万元；市级财政专项资金 0 万元，占支出预算 0%。

按支出预算的功能分类，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11.40 万元，占 64.35%；科学技术支出 95.00 万元，占

3.2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4.79 万元，占 14.30%；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91.28 万元，占 3.07%；住房保障支出 447.99 万元，占 15.08%。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1.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

按支出预算的经济分类，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2,970.46 万元（详见表五），比上年预算减少 344.1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57.2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18.67 万元，主要是调整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保障标准相应增加公用经费，并按规定提高了离退休人员生活补贴，聘用临时人员包干经费以及编制内实有人数增加而增加相关基本支出等；项目支出 813.17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662.82 万元，主要是减少无着庵建设资金、编制《广州市宗教活动场所布局规划（2015-2020）》工作经费、物业管理费等。

按支出预算的功能分类，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11.4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511.85 万元，下降 21.12%，主要是减少无着庵建设资金、编制《广州市宗教活动场所布局规划（2015-2020）》工作经费、物业管理费等。

科学技术支出 95.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4 万元，增长 206.45%，主要是增加广州市民族宗教综合分析应用平台项目建设经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4.7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1.94 万元，增长 10.95%，主要是根据国家政策增加离退休人员离退休费。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91.2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 万元，增长 3.40%，主要是因社平工资水平提高，计生达标奖计算标准相应调整和增加公费医疗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447.9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8.76 万元，增长 15.10%，主要是根据国家政策增加住房改革支出。

（1）基本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安排情况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预算 312.17 万元（详见表六）。

（2）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项目支出预算 813.17 万元，其中：经常性项目 688.32 万元、一次性项目 124.85 万元（具体项目详见表七）。

2.财政专项资金预算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财政专项资金预算 0 万元（具体项目详见表九）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1.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

按支出预算的经济分类，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0 万元（详见表八），与上年预算相比没有增减变化，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没有增减变化；项目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没有增减变化。

2.财政专项资金预算

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财政专项资金预算 0 万元

(具体项目详见表九)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2017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项目支出0万元,按支出预算的功能分类,包括: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0万元;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0万元;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0万元。

(四)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2017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0万元,按支出预算的经济分类,包括: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

四、“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17年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预算合计41.99万元(详见表十),比上年预算增加5.17万元,增长14.04%。其中:

1.因公出国(境)经费7.32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没有增减变化;

2.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购置公务用车0辆,与上年预算相比没有增减变化;

3.公务用车运行费22.70万元,用于保障4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和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的运行,比上年预算增加1.78万元,主要是燃料费涨价;

4.公务接待费预算11.9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39万元,主要是物价上涨。

五、会议费预算情况

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53.65万元(详见

表十），主要用于召开民族团体负责人座谈会、宗教团体负责人恳谈会、处置涉及民族宗教因素突发事件等，比上年预算增加 14.95 万元，增长 38.63%，主要是处置涉及民族宗教因素突发事件任务加重，工作量增大。

六、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情况

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219.73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广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七、项目支出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17 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64.0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64.00 万元（具体项目详见表十一）。

八、专业名词解释

1. 部门预算：指与财政部门直接发生预算缴款、拨款关系的政府机关、社会团体和其他单位，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的需要编制的本部门年度收支计划，涵盖部门各项收支，实行一个部门一本预算。

2. 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3.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4. 市级财政专项资金：指根据《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州市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穗府办函〔2014〕90号文）规定，经市政府批准设立，用于我市经济和社会各项事业发展，具有专门用途和绩效目标的，需进行二次分配的资金。

5. “三公”经费：指财政资金安排的，用于公务接待、公务用车、因公出国（境）等方面的经费。

6. 会议费：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

7.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三部分 2017 年部门预算表

表一

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 入 项 目	2017 年预算	支 出 项 目	2017 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收入(财政补助收入)	2,970.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11.40
（一）一般公共预算	2,970.46	民族事务	1,597.2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宗教事务	314.1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二、科学技术支出	95.00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科技条件与服务	95.00
三、事业收入（不含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4.79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95.34
五、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45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四、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91.28
七、其他收入	0.00	计划生育事务	30.78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50
		五、住房保障支出	447.99
		住房改革支出	447.99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2,970.46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2,970.46
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六、结转下年	0.00
九、上年结转	0.00		
收 入 总 计	2,970.46	支 出 总 计	2,970.46

表三

支出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功能科目）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市级财政专项资金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小计	经常性项目	一次性项目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合计	2,970.46	2,157.29	898.82	312.17	946.30	813.17	688.32	124.85	0.00
				行政单位	2,235.78	1,432.61	585.77	219.73	627.11	803.17	678.32	124.85	0.00
			104001	广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235.78	1,432.61	585.77	219.73	627.11	803.17	678.32	124.85	0.00
201	23	01	104001	行政运行	814.18	814.18	579.38	215.55	19.25	0.00	0.00	0.00	0.00
201	23	04	104001	民族工作专项	398.00	0.00	0.00	0.00	0.00	398.00	385.00	13.00	0.00
201	23	99	104001	其他民族事务支出	6.00	0.00	0.00	0.00	0.00	6.00	0.00	6.00	0.00
201	24	04	104001	宗教工作专项	304.17	0.00	0.00	0.00	0.00	304.17	293.32	10.85	0.00
206	05	03	104001	科技条件专项	95.00	0.00	0.00	0.00	0.00	95.00	0.00	95.00	0.00
208	05	01	1040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67.00	267.00	0.00	4.18	262.82	0.00	0.00	0.00	0.00
208	99	01	1040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9	6.39	6.3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05	01	104001	行政单位医疗	29.50	29.50	0.00	0.00	29.50	0.00	0.00	0.00	0.00
210	07	99	104001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7.55	17.55	0.00	0.00	17.55	0.00	0.00	0.00	0.00
221	02	01	104001	住房公积金	89.03	89.03	0.00	0.00	89.03	0.00	0.00	0.00	0.00
221	02	03	104001	购房补贴	208.96	208.96	0.00	0.00	208.96	0.00	0.00	0.00	0.00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734.68	724.68	313.05	92.44	319.19	10.00	10.00	0.00	0.00
			104002	广州市宗教团体事务协助管理办公室	734.68	724.68	313.05	92.44	319.19	10.00	10.00	0.00	0.00
201	23	50	104002	事业运行	379.05	379.05	289.99	89.02	0.04	0.00	0.00	0.00	0.00
201	24	99	104002	其他宗教事务支出	10.00	0.00	0.00	0.00	0.00	10.00	10.00	0.00	0.00
208	05	02	1040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8.34	128.34	0.00	3.42	124.92	0.00	0.00	0.00	0.00
208	99	01	104002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06	23.06	23.0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05	02	104002	事业单位医疗	31.00	31.00	0.00	0.00	31.00	0.00	0.00	0.00	0.00
210	07	99	104002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3.23	13.23	0.00	0.00	13.23	0.00	0.00	0.00	0.00
221	02	01	104002	住房公积金	42.09	42.09	0.00	0.00	42.09	0.00	0.00	0.00	0.00
221	02	03	104002	购房补贴	107.91	107.91	0.00	0.00	107.91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收入项目	2017年预算	支出项目	2017年预算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收入(财政补助收入)	2,970.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11.40	1,911.40	0.00	0.00
(一) 一般公共预算	2,970.46	民族事务	1,597.23	1,597.23	0.00	0.00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宗教事务	314.17	314.17	0.00	0.00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二、科学技术支出	95.00	95.00	0.00	0.00
		科技条件与服务	95.00	95.00	0.00	0.00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4.79	424.79	0.00	0.00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95.34	395.34	0.00	0.00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45	29.45	0.00	0.00
		四、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91.28	91.28	0.00	0.00
		医疗保障	60.50	60.50	0.00	0.00
		计划生育事务	30.78	30.78	0.00	0.00
		五、住房保障支出	447.99	447.99	0.00	0.00
		住房改革支出	447.99	447.99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970.46	本年支出合计	2,970.46	2,970.46	0.00	0.00
二、上年结转	0.00	六、结转下年	0.00	0.00	0.00	0.00
收入总计	2,970.46	支出总计	2,970.46	2,970.46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 编码	单位名称 (功能科目)	2016年预算				2017年预算							
类	款	项			年初 预算	调整后 预算	预算 执行	执行率 (%)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工资福 利支出	商品和 服务支 出	对个人 和家庭 的补助 支出	小计	经常性 项目	一次性 项目
1	2	3	4	5	6	7	8	9=8÷7	10=11+15	11=12+13+14	12	13	14	15=16+17	16	17
				合 计	3,314.61	4,323.16	4,203.47	97.23%	2,970.46	2,157.29	898.82	312.17	946.30	813.17	688.32	124.85
2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23.25	2,959.92	2,879.26	97.27%	1,911.40	1,193.23	869.37	304.57	19.29	718.17	688.32	29.85
201	23			民族事务	1,474.26	1,937.22	1,935.61	99.92%	1,597.23	1,193.23	869.37	304.57	19.29	404.00	385.00	19.00
201	24			宗教事务	948.99	1,022.70	943.65	92.27%	314.17	0.00	0.00	0.00	0.00	314.17	303.32	10.85
206				二、科学技术支出	31.00	43.93	40.35	91.85%	95.00	0.00	0.00	0.00	0.00	95.00	0.00	95.00
206	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31.00	43.93	40.35	91.85%	95.00	0.00	0.00	0.00	0.00	95.00	0.00	95.00
208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2.85	552.29	552.29	100.00%	424.79	424.79	29.45	7.60	387.74	0.00	0.00	0.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58.99	524.11	524.11	100.00%	395.34	395.34	0.00	7.60	387.74	0.00	0.00	0.00
208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86	28.18	28.18	100.00%	29.45	29.45	29.4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四、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88.28	75.21	75.21	100.00%	91.28	91.28	0.00	0.00	91.28	0.00	0.00	0.00
210	05			医疗保障	58.50	43.61	43.61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07			计划生育事务	29.78	31.60	31.60	100.00%	30.78	30.78	0.00	0.00	30.78	0.00	0.00	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00	0.00	0.00	/	60.50	60.50	0.00	0.00	60.50	0.00	0.00	0.00
221				五、住房保障支出	389.23	691.81	656.36	94.88%	447.99	447.99	0.00	0.00	447.99	0.00	0.00	0.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89.23	691.81	656.36	94.88%	447.99	447.99	0.00	0.00	447.99	0.00	0.00	0.00
				行政单位	2,641.92	3,353.94	3,234.25	96.43%	2,235.78	1,432.61	585.77	219.73	627.11	803.17	678.32	124.85
			104001	广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641.92	3,353.94	3,234.25	96.43%	2,235.78	1,432.61	585.77	219.73	627.11	803.17	678.32	124.85
201	23	01	104001	行政运行	706.24	1,089.72	1,088.64	99.90%	814.18	814.18	579.38	215.55	19.25	0.00	0.00	0.00
201	23	04	104001	民族工作专项	287.50	297.73	297.20	99.82%	398.00	0.00	0.00	0.00	0.00	398.00	385.00	13.00
201	23	99	104001	其他民族事务支出	135.00	49.95	49.95	100.00%	6.00	0.00	0.00	0.00	0.00	6.00	0.00	6.00
201	24	04	104001	宗教工作专项	472.10	469.81	451.65	96.13%	304.17	0.00	0.00	0.00	0.00	304.17	293.32	10.85
201	24	99	104001	其他宗教事务支出	467.89	543.89	483.00	88.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	05	03	104001	科技条件专项	31.00	43.93	40.35	91.85%	95.00	0.00	0.00	0.00	0.00	95.00	0.00	95.00
208	05	01	1040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38.56	339.15	339.15	100.00%	267.00	267.00	0.00	4.18	262.82	0.00	0.00	0.00
208	99	01	1040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0	9.77	9.77	100.00%	6.39	6.39	6.3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05	01	104001	行政单位医疗	29.50	23.67	23.67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07	99	104001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8.40	20.05	20.05	100.00%	17.55	17.55	0.00	0.00	17.55	0.00	0.00	0.00
210	11	01	104001	行政单位医疗	0.00	0.00	0.00	/	29.50	29.50	0.00	0.00	29.50	0.00	0.00	0.00
221	02	01	104001	住房公积金	70.51	114.02	106.12	93.07%	89.03	89.03	0.00	0.00	89.03	0.00	0.00	0.00
221	02	03	104001	购房补贴	179.92	352.25	324.70	92.18%	208.96	208.96	0.00	0.00	208.96	0.00	0.00	0.00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672.69	969.22	969.22	100.00%	734.68	724.68	313.05	92.44	319.19	10.00	10.00	0.00
			104002	广州市宗教团体事务协助管理办公室	672.69	969.22	969.22	100.00%	734.68	724.68	313.05	92.44	319.19	10.00	10.00	0.00
201	23	50	104002	事业运行	345.52	499.82	499.82	100.00%	379.05	379.05	289.99	89.02	0.04	0.00	0.00	0.00
201	24	99	104002	其他宗教事务支出	9.00	9.00	9.00	10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10.00	10.00	0.00
208	05	02	1040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0.43	184.96	184.96	100.00%	128.34	128.34	0.00	3.42	124.92	0.00	0.00	0.00
208	99	01	104002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56	18.41	18.41	100.00%	23.06	23.06	23.0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05	02	104002	事业单位医疗	29.00	19.94	19.94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07	99	104002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1.38	11.55	11.55	100.00%	13.23	13.23	0.00	0.00	13.23	0.00	0.00	0.00
210	11	02	104002	事业单位医疗	0.00	0.00	0.00	/	31.00	31.00	0.00	0.00	31.00	0.00	0.00	0.00
221	02	01	104002	住房公积金	39.47	48.88	48.88	100.00%	42.09	42.09	0.00	0.00	42.09	0.00	0.00	0.00
221	02	03	104002	购房补贴	99.33	176.66	176.66	100.00%	107.91	107.91	0.00	0.00	107.91	0.00	0.00	0.00

备注：1、“调整后预算”包括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安排的部门预算、上年结转和年中调增（调减）预算，不包括中央、省转移支付资金；

2、“预算执行”与“调整后预算”口径一致。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 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单位：万元

单位 编码	单位名称	预算 金额	其中：主要经济分类“款”级科目预算											
			办公费	印刷费	水费	电费	物业管 理费	因公出 国(境) 费用	会议费	培训费	公务接 待费	劳务费	工会 经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合 计	312.17	21.26	3.11	2.39	21.23	24.97	0.00	15.35	14.44	2.87	0.60	19.24	12.70
	行政单位	219.73	13.20	1.95	1.37	18.99	24.97	0.00	9.52	8.78	1.84	0.60	11.70	6.06
104001	广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19.73	13.20	1.95	1.37	18.99	24.97	0.00	9.52	8.78	1.84	0.60	11.70	6.06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92.44	8.06	1.16	1.02	2.24	0.00	0.00	5.83	5.66	1.03	0.00	7.54	6.64
104002	广州市宗教团体事务协 助管理办公室	92.44	8.06	1.16	1.02	2.24	0.00	0.00	5.83	5.66	1.03	0.00	7.54	6.64

备注：该表中的第3栏的“预算金额”应与“表五”第13栏“基本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金额保持一致。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项目类别）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2017年预算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合 计			813.17
				其中：经常性专项			688.32
				一次性专项			124.85
			104001	广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803.17
				经常性专项			678.32
201	23	04	104001	市民宗局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专项经费	为进一步做好我市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主要用于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教育活动（宣传月），民族团结进步区（县级市）、街道、社区、学校、企业创建活动，组织开展群众性民族团结进步活动，推进民族团结教育基地建设，以及推进少数民族事务服务体系建设等。筑牢民族团结进步基础，维护民族团结，推进我市民族团结进步事业发展。	用于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教育活动（宣传月），民族团结进步区（县级市）、街道、社区、学校、企业创建活动，组织开展群众性民族团结进步活动，推进民族团结教育基地建设，以及推进少数民族事务服务体系建设等。筑牢民族团结进步基础，维护民族团结，推进我市民族团结进步事业发展。	90.00
201	24	04	104001	市民宗局因公出国（境）经费	出国学习考察等对外活动经费。	随着我国对外开放的不断深入，按照国家民委、国家宗教局，省民族宗教委，市有关部门统一安排和市宗教团体对外交流的工作需要，组织相关人员出国（境）学习考察等经费。了解境外宗教的发展，了解国外民族宗教事务管理情况，进一步提高涉外宗教的管理水平，加强港澳台宗教界人士友好往来。	7.32

201	24	04	104001	宗教工作专项经费	主要用于五大宗教团体、基督教女青年会、青年会及民间信仰方面的工作经费。	主要用于五大宗教团体、基督教女青年会、青年会及民间信仰方面的工作经费。开展我市宗教事务管理,增进宗教界的对外交流交往,有效抵制和打压境外利用宗教进行的渗透,切实维护宗教领域的和谐稳定。	100.00
201	23	04	104001	处置涉及民族宗教因素突发事件经费	用于召开处置涉及民族宗教因素突发事件专题会议,处置重大节日、特别是宗教节日的维稳和涉藏传佛教工作等所发生的相关费用。	经费主要用于召开处置涉及民族宗教因素突发事件专题会议,处置重大节日、特别是宗教节日的维稳和涉藏传佛教工作等所发生的相关费用。维护民族团结,维护宗教和顺,维护社会稳定。	10.00
201	24	04	104001	市民宗局宗教文化建设专项经费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关于“全面贯彻党的宗教工作基本方针,发挥宗教界人士和信教群众在促进文化繁荣发展中的积极作用”的精神以及市第十次党代会关于“深入挖掘宗教文化历史资源,打造宗教文化品牌”的决策部署。主要任务包括:1.积极推进宗教文化思想建设,加强宗教文化的正面宣传;2.会同文化等部门组织开展创建宗教文化模范窗口活动;3.会同旅游部门开辟宗教文化旅游风景线;4.组织开展各种主题鲜明的宗教文化活动,深入挖掘历史文化资源。支持文化交流协会开展日常工作,支持各宗教团体和场所开展模范窗口创建、建设宗教文化风景线,编辑广州民族宗教刊物。	积极推进宗教文化思想建设,加强宗教文化的正面宣传;会同文化等部门组织开展创建宗教文化模范窗口活动;会同旅游部门开辟宗教文化旅游风景线;组织开展各种主题鲜明的宗教文化活动,深入挖掘宗教文化历史资源,支持宗教团体、宗教活动场所开展特色文化建设,打造宗教文化品牌。	123.00
201	24	04	104001	民族宗教人士特殊困难补助及节日慰问经费	根据我局工作性质,每年须对宗教界上层人士进行特殊慰问困难补助,并对全市宗教教职人员进行节日慰问和困难补助。每年须对少数民族特困家庭、民族人士进行困难补助及节日慰问;对少数民族学校及老师给予慰问补助。	按照党和国家的民族政策,每年对少数民族特困家庭进行困难补助,对民族人士进行节日慰问,慰问少数民族学校及老师。按照统一战线工作要求,每年对宗教界上层人士给予特殊补助并对全市宗教教职人员进行节日慰问。	63.00
201	23	04	104001	少数民族社会经济文化发展工作经费	召开少数民族代表和新疆班学生的联谊活动;扶持民族特需品企业发展;加强在穗少数民族服务管理,培训少数民族文艺体育骨干队伍;扶持畲族村建设;支持市区民族团体开展工作和活动;依托广州市清真食品管理会对我市清真食品企业进行认证监制,并对清真食品从业人员进行培训,定期召开联络员会议。	扶持畲族村建设;支持市区民族团体开展工作和活动;加强在穗少数民族服务管理,培训少数民族文艺体育骨干队伍;召开少数民族代表和新疆班学生的联谊活动;扶持民族特需品企业发展;依托广州市清真食品管理会对我市清真食品企业进行认证监制,并对清真食品从业人员进行培训,定期召开联络员会议。	250.00

201	23	04	104001	广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17 年信息网络维护项目	此次我方的建设内容是保证市民宗机关单位办事处的信息化设施健康持续运转,为机关单位的日常信息化办公提供有力的支撑。维护的范围规模包括覆盖我局信息化软、硬件平台日常维护更新,以及我局网络通信链路租用、信息系统安全加固、标准化运维管理体系建立等。	1.完善制定我局资产管理制度,设备使用管理制度、设备管理组织职责体系。2.加强对我局设备使用人员培训,提高管理水平。3.提高设备维护维修效率,建立完善的设备维护维修流程体系。4.将目前的 OA 业务系统迁移到云平台,远程维护 OA 系统。5.提高信息化设备的使用效率,减少设备停机时间,节约财政资金等。	35.00
				一次性专项			124.85
201	24	04	104001	爱国宗教界人士教育培养工作经费	一、与高校合办爱国宗教界人士研修班,举办 2 期研修班,每期招收学员 50 名,学制 2 年(2016 年至 2020 年);二、与高校合办宗教管理大专学历班,举办 1 期宗教管理大专学历班,招收 25 人,学制 3 年(2017 年 2019 年);三、委托高校开办宗教管理本科学历班,举办 2 期宗教管理本科学历班,每期招收 30 名学员,学制 2 年(2016 年至 2020 年);四、与市委统战部、市社会主义学院联合举办宗教界中青年骨干短期培训班,每年举办一期“广州市宗教界中青年骨干培训班”,每期 10 天,培训约 25 名学员(2016 至 2020 年)。	努力为我市建设一支“政治上靠得住、学识上有造诣、品德上能服众、关键时起作用”的宗教教职人员队伍,为更好贯彻落实党的宗教工作方针政策,充分发挥宗教界人士和信教群众在促进经济发展社会和谐和文化繁荣中的积极作用,促进宗教领域的长治久安提供人才保障。	10.85
201	23	01	104001	设备购置经费	我局设备到期报废、更新,根据保密要求,购置:一、大型设备、器材等;二、专业保密设备、器材等。	适应市场经济的发展,加强行政单位公用设施配置管理,进一步推进部门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强化资产管理与预算管理的有机结合,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化、精细化。	13.00
206	05	03	104001	广州市民族宗教综合分析应用平台项目	民族宗教综合分析应用平台作为整个项目的核心,采集交换系统的建设尤为重要,它作为整个系统的引擎,为系统的运行提供源源不断的数据资源支撑。采集交换系统做到广州市政府信息共享平台公有数据和广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私有数据经过数据采集交换系统采集交换处理后,能够成为有效、有用的民宗局私有数据,并能够通过计算处理后得出一些新的统计数据反馈至广州市政府信息共享平台;数据采集端具备数据录入、导入以及前置机读取等方式。对外提供数据采集和数据共享服务,对内向领导提供辅助决策支撑。	为创新民族和宗教的工作研究方式,完善少数民族和宗教的服务机制,建立广州市民族宗教综合分析应用平台,通过运用信息分析辅助决策手段解决市民族宗教管理和监管问题,提高广州市及其各区民族宗教局各团体、各协会、各部门业务的协同工作效率,同时能够加强对广州市民族宗教事务的动态管理,提高对民族宗教事务的管控能力。	95.00
201	23	99	104001	2017 年民族宗教专项工作经费	主要用于信息工作经费、普法工作经费和天主教工作经费中含广州教区主教困难补助。	用于普法工作经费、信息工作经费和天主教工作经费中含广州教区主教困难补助。	6.00

			104002	广州市宗教团体事务协 助管理办公室			10.00
				经常性专项			10.00
201	24	99	104002	市宗教团体协助管 理办工作经费	该办公室为开展协助政府职能部门加强对宗教团体日常社会事务指导和管理，督导宗教团体依法开展宗教活动，规范宗教公益慈善活动的有关事项，配合职能部门抓好宗教法律法规、政策贯彻落实，协助加强宗教团体自身建设和信息化管理，协助宗教团体管理房产和处理宗教房产历史遗留问题，加强对宗教文物的保护和管理，开展宗教历史文化资料的收集、整理和研究，贯彻落实国家宗教局《宗教活动场所财务监督管理办法（试行）》等工作所需的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团体和场所进行财务审计检查、财务从业人员业务培训和管理人员业务知识培训、宗教团体和宗教界人士专项接待、车辆交通及临时聘请协助人员费用及采购有关办公设备等。	主要用于开展协助政府职能部门加强对宗教团体日常社会事务指导和管理，督导宗教团体依法开展宗教活动，规范宗教公益慈善活动的有关事项，配合职能部门抓好宗教法律法规、贯彻落实国家宗教局《宗教活动场所财务监督管理办法（试行）》、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团体和场所进行财务审计检查、财务从业人员及管理人员业务培训。	10.00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和会议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单位：万元

单位 编码	部门名称	2016年预算						2017年预算					
		“三公”经费					会议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合计	因公出 国(境) 经费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 国(境) 经费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合 计	36.82	7.32	0.00	20.92	8.58	38.70	41.99	7.32	0.00	22.70	11.97	53.65
	行政单位	27.18	7.32	0.00	13.28	6.58	37.40	31.22	7.32	0.00	14.06	9.84	46.52
104001	广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7.18	7.32	0.00	13.28	6.58	37.40	31.22	7.32	0.00	14.06	9.84	46.52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9.64	0.00	0.00	7.64	2.00	1.30	10.77	0.00	0.00	8.64	2.13	7.13
104002	广州市宗教团体事务协 助管理办公室	9.64	0.00	0.00	7.64	2.00	1.30	10.77	0.00	0.00	8.64	2.13	7.13

项目支出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支出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项目名称	数量	计量单位	政府采购预算合计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其他资金
1	2	3	4	5	6	7	8
	合计				64.00	64.00	0.00
	其中：经常性项目				52.00	52.00	0.00
	一次性项目				12.00	12.00	0.00
104001	广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64.00	64.00	0.00
	经常性项目				52.00	52.00	0.00
	宗教工作专项经费	宗教团体负责人恳谈会等宗教工作会议	1	项	30.00	30.00	0.00
	处置涉及民族宗教因素突发事件经费	宗教团体负责人恳谈会等宗教工作会议	1	项	2.00	2.00	0.00
	市民宗局宗教文化建设专项经费	印刷材料	1	项	15.00	15.00	0.00
	市民宗局宗教文化建设专项经费	督教文化与社区服务研讨会	1	项	5.00	5.00	0.00
	一次性项目				12.00	12.00	0.00
	设备购置经费	中速黑白数码复合机	1	台	3.00	3.00	0.00
	设备购置经费	保密复印机	1	台	3.00	3.00	0.00
	设备购置经费	高速彩色数码复合机	1	台	6.00	6.00	0.00
104002	广州市宗教团体事务协助管理办公室				0.00	0.00	0.00
	经常性项目				0.00	0.00	0.00
	一次性项目				0.00	0.00	0.00